天然災害後政府對花卉產業重建輔導與政策作為

陳起祥

農糧署作物生產組

摘　　要

97 年花卉種植面積 13,109 公頃，年產值 118 億 3,076 萬餘元。98 年 8 月 8 日莫拉克颱風來襲，造成中南部農糧作物產區受害嚴重，其中花卉被害種類包括蘭花、火鶴花、玫瑰、唐菖蒲、菊花、百合等，被害面積 256 公頃，以蘭花中之蝴蝶蘭受災最為嚴重，災損蘭園 30 餘家，受災面積約 13 公頃，災損金額近 3 億元，災損地區集中於台南縣、屏東縣、嘉義縣及高雄縣。風災害後政府對花卉產業重建之輔導措施如下：受理農業天然災害現金救助、協助農民及農企業相關貸款、組成技術服務團指導復建技術、規劃災損地區設施設備更新或修繕，縮短復耕復育時間、加強災後防檢疫措施等。而災後政府對花卉產業之政策作為包括：1)建立以市場競爭力的產業發展策略，篩選旗艦產品，確保產業競爭優勢，2) 建構花卉生產專區，強化專業經營管理制度，以利產業紮根，3) 設立育成中心，導入科技研發成果，輔導產業創新，以及 4) 開發國、內外市場，厚植品質、品牌及檢疫基礎，強化花卉行銷及推廣。

關鍵詞：莫拉克風災、產業重建、輔導措施、政策作為

緒　言

台灣位處亞熱帶，生產之花卉種類眾多，冬季更為具競爭優勢的生產季節，又鄰近世界第三大花卉消費市場－日本，加上花卉育種栽培技術精

進，花農較年輕具創新研發能力，因此，發展外銷產業深具優勢。惟近年荷蘭、北美於近赤道區高冷地投資大宗花卉生產及東南亞各國大力投入切花生產，輸銷日本，間接衝擊臺灣花卉外銷，另地球暖化及能源短缺，環保節能觀念已成為國際趨勢，荷蘭、日本等先進國家已實施花卉環保生產驗證（MPS）制度，日後可能成為技術性的貿易障礙，及面臨歐美國家自動化優質產銷設施及東南亞低生產成本的競爭，有待突破產銷瓶頸。

產業現況

一．國內產銷情形

97 年花卉種植面積 13,109 公頃，年產值 118 億 3,076 萬餘元，依其產品型態可分為切花類、盆花類、蘭花類、苗圃類等項目。

切花類年產值 56 億元，占花卉類 48%，蘭花類年產值 26.5 億元，占花卉類 22%，苗圃類年產值 26.1 億元，占花卉類 22%，盆花類年產值 9.5 億元，占花卉類 8%。其中蘭花種植面積 579 公頃、產值即高達 26.5 億元，單位產值每公頃產值為 548 萬元，為各類農產品之冠。

國內花卉運銷主要透過台北、台中、彰化、台南、高雄等花卉批發市場、花木批發市場，政府除了輔導產地集貨，確實做好採後處理、分級包裝後，經由批發市場進貨、理貨、驗貨、拍賣、分貨，透過完整的分工、電腦拍賣交易系統，快速集散，確保花卉品質。民眾也可透過假日花市、花店購得花卉產品。

二．進出口情形

出口量值遠大於進口量值，出口量值呈成長趨勢。

出口部分，97 年花卉出口值為 1.07 億美元，出口型態以活花卉植物、切花及花苗之出口值為最大宗。種類包括蝴蝶蘭(52,239 千美元、48%) 、國蘭(9,609 千美元、9%) 、文心蘭(7,348 千美元、7%) 、馬拉巴栗(6,728 千美元、6%) 。主要出口國家活花卉植物為日本、韓國、美國、中國大陸。

切花為日本、新加坡、香港、馬來西亞、美國。花苗為美國、日本、荷蘭、韓國。

進口部分，1998 年以前花卉進口量及金額顯著成長，之後趨於平緩，隨著國內花卉生產種類及技術的提升，進口量值未來成長有限。進口項目以球根為最多，其次為切花和切葉產品，大多為國內尚未大量生產之花卉、特定季節(如夏季)切花品質優於國產、生產成本較國產品低等項目。

莫拉克颱風對花卉產業造成之災害

台灣地區 98 年 8 月 8 日莫拉克颱風來襲，造成中南部農糧作物產區受害嚴重，其中花卉被害種類包括蘭花、火鶴花、玫瑰、唐菖蒲、菊花、百合等，被害面積 256 公頃（至 8 月 19 日截止申報之統計結果)，以蘭花中之蝴蝶蘭受災最為嚴重，災損蘭園 30 餘家，受災面積約 13 公頃，災損金額近 3 億元，災損地區集中於台南縣、屏東縣、嘉義縣及高雄縣。蝴蝶蘭受損情形包括溫室之溫度控制機組、壓縮機、水牆、塑膠布、玻璃等設施受損嚴重。瓶苗、小苗、中苗及大苗受淹水後污泥滿布，濕度過高、病害發生嚴重，無法正常生產，已承接訂單無法如數供應。

莫拉克颱風災害後政府對花卉產業重建之輔導措施

為協助花農整建產銷設備與環境，恢復農業生產機能，並迅速恢復產銷正常運作，穩定產銷，輔導重建之重點工作如下：

一、受理農業天然災害現金救助

由農委會依據「農業天然災害救助辦法」規定，公告受災縣市為辦理現金救助地區，自公告翌日起 10 日內轄區實際從事農業生產自然人，可向受災地鄉鎮公所提出申請。經勘查認定受害達 20％以上者，依救助項目額度標準給予現金救助。此次莫拉克颱風災害，各縣市受理花卉作物現金救助面積達 1,511.83 公頃，每公頃核發現金救助金額 6 萬元，1,511.83 公頃計

核發現金救助金額達 9,071 萬餘元。在花卉與蔬菜設施（係依設施類別申報，未分作物別統計）毀損之現金救助面積達 3,064 公頃、救助金額達 9,450 萬元。

二、協助農民及農企業相關貸款

為紓解花農災後還款壓力，舊有貸款本金償還期可寬緩兩年。協助取得復建基金，由農委會農業金融局輔導花農依需要申請農業天然災害低利貸款，每公頃最高貸款額度為 120 萬元，貸款期限為 7 年，本金寬緩期限為 2 年；農業設施部分，每坪最高貸款額度為 2 千元，貸款期限為 10 年，本金寬緩期限為 2 年。此次莫拉克風災農業天然災害低利貸款新增「蘭花（含種苗、相關設施及設備）」項目，貸款額度每坪最高一萬元，貸款期限最長七年，本金寬緩期限最長二年。截至本（98）年 11 月止已有 18 家蘭花業者取得貸款，金額 1.5 億元。

三、組成技術服務團指導復建技術

由農試所、各區農業改良場及學校等研究單位組成技術服務團親訪災損地區，協助災後園區清園、消毒、災後病蟲害加強管理等予以技術輔導及諮詢服務。

四、規劃災損地區設施設備更新或修繕，縮短復耕復育時間

由農糧署針對災情嚴重地區（農地遭埋沒、流失及淹水嚴重者）補助花卉災損之設施及週邊設備更新或修繕，並補助復耕所需種苗費用。至本（98）年 12 月止己完成花卉生產設施（備）重建 12.89 公頃（包括蝴蝶蘭 7.34 公頃、文心蘭 1.02 公頃、火鶴花 3 公頃、百合 0.6 公頃及觀賞植物 0.93 公頃），以及補助蘭花災損面積 28,744 坪所需復育種苗費用等，總計動支特別預算補助 5,276 萬 3 千元。

五、加強災後防檢疫措施

(一) 由動植物防疫檢疫局加強輸出前檢疫及配合進行全數檢查，確保輸出蘭花品質符合輸入國檢疫規定。

(二) 加強定期檢查，以掌握疫情，及輔導業者採行適當之防治措施。並輔導輸美蘭園依美國「台灣附帶栽培介質植物工作計畫」之基本規範進行，協助其早日恢復輸美作業。

莫拉克颱風災害後政府對花卉產業之政策作為

臺灣花卉除蝴蝶蘭大多採精密環控溫室栽培外，其餘大多採簡易塑膠布網室或水平棚架遮蔭網室栽培，因此，在四季栽培過程中極易受春雨、梅雨、颱風、乾旱和寒害等氣候條件影響而有不同程度的災損，輕者開花期延遲，嚴重者全園受損無收穫。由於全球氣候變遷，對花卉產業衝擊更大，為防患未然，近年來農糧署積極推動花卉產業採環控設施栽培，減輕花農遭受天然災害損失，而對於蝴蝶蘭因大多採精密環控溫室栽培，原認為遭受天然災害損失機率較小，惟此次受莫拉克颱風超強雨量及將軍溪潰堤影響，災損嚴重，農糧署將於明（99）年委託相關單位研究建立蝴蝶蘭天然災害保險制度之可行性外，對於整體花卉產業之具體作為如下：

一、建立以市場競爭力的產業發展策略，篩選旗艦產品，確保產業競爭優勢，其措施如下：

(一) 以蝴蝶蘭、蕙蘭、馬拉巴栗、文心蘭、火鶴花及多花菊等具有品種優勢、技術優勢、獨創性或出口實績者發展為旗艦產品，並針對春石斛、洋桔梗、粗肋草、黃椰子、電信蘭等具發展潛力者強化輔導。

(二) 加強目標市場研究：以日本、美國、韓國、荷蘭為主力市場及中國、歐盟、新加坡、香港、加拿大、澳洲及紐西蘭為第二市場就上開國家之花卉產業政策、消費型態、需求月份、偏好習性與對產品品質要求及價格接受度等評估，試銷潛力市場。

二、建構花卉生產專區，強化專業經營管理制度，以利產業紮根，具體輔導措施如下：

(一) 設置設置花卉外銷示範專區：輔導旗艦、重點花卉及已形成生產聚落地區設置外銷示範專區，至 2012 年設置 20 處、面積 200 公頃。配合小地主大佃農政策，擴大專區經營規模，預定至 2012 年辦理 100 公頃，導入農業經營管理顧問診斷服務，推動國際品質認證，扶植產業升級轉型。整合外銷專區花農產銷與貿易商策略聯盟，強化健康種苗量產、防疫及栽培管理，建立盆花及大宗切花高效率之生產體系。

(二) 強化「台灣蘭花生物科技園區」專業服務功能，發揮專區效能：成立創新研發支援體系，協助進駐業者突破技術瓶頸，落實研發成果商品化及產業化，帶動農業產業企業化。開發節能、高坪效及自動化蝴蝶蘭生產與貯運技術，移轉業者使用。辦理蘭花新興市場行銷策略分析，提供業者開發潛力市場及輔導進駐園區之公司企業化經營，邁向興櫃、上櫃、上市之路，完善園區排水、道路等公共設施，營造優質產銷環境。

(三) 建構彰化國家花卉園區為苗木生產專區：鼓勵外銷導向的苗木生產業者進駐，與週邊研究機構合作，以產學合作方式，帶動苗木產業企業化。創新研發景觀苗木與盆花產銷技術，整合園區為生產、行銷、檢疫處理與集貨的產銷基地。

(四) 活化埔里多功能花卉處理展售中心：輔導於週邊設置設施栽培生產專區及輔導花農至該中心從事花卉分級、包裝及保鮮處理，提升花卉處理場量。.整合鄰近農地，規劃設置具特色之花卉觀，強化休閒遊憩功能，以導入客源，提升展售中心營運績效。

(五) 規劃蘭花全球運籌中心：輔導蘭花生產者整合生產基地及供應鏈，於園區設置檢疫站提供檢疫快速服務體系，強化外銷便捷服務系統，建置台灣全球電子商務及物流網 ，期使臺灣成為全球生產、供應及流通運籌中心。

三、設立育成中心，導入科技研發成果，輔導產業創新：

(一) 於農試所設置育成中心，獎助產學合作，創新研發主力花卉新品種。
(二) 建立優質健康種苗量產體系，提昇種苗病毒檢測效率，簡化檢測流程與成本，建立無病毒優良母本園。
(三) 輔導蝴蝶蘭業者採活動盤床、熱泵系統等環保節能自動化設施，針對主力切花、盆花輔導環控、滴灌、自動噴藥與注肥系統，建立高效率生產體系。
(四) 開發外銷花卉自動分級套袋、改善包裝設計、強化採後處理及海運貯運技術的研發與應用。

四、開發國、內外市場，厚植品質、品牌及檢疫基礎，強化花卉行銷及推廣：

(一) 針對主力外銷品項，蒐集目標市場及新興市場資訊，研擬行銷策略，參加國際性花卉展覽，辦理海外宣傳促銷活動。
(二) 興建臺北市花卉批發市場，輔導國內 5 處花卉批發市場改善分級包裝、物流。強化花卉出口功能，改善外銷集貨場，提昇營運效能。
(三) 協助臺北市政府辦理「2010 臺北國際花卉博覽會」，賡續辦理「台灣國際蘭展」，加強用花文化宣傳。
(四) 輔導蝴蝶蘭業者於海外設置生產基地接續生產，以規格化、標準化種苗供應目標市場，建立專業分工、國際合作的供應鏈。
(五) 持續向澳洲及紐西蘭申請蝴蝶蘭附帶栽培介質輸銷暨其生產溫室認證。

結　　語

為建設台灣為「世界級花卉島」及於 105 年達到蘭花產值倍增至 53 億元的政策目標，未來將積極整合「市場開發研究」、「產業技術研發」、「產業輔導推廣」等三方面各項資源，以加強品種選育，建立自有品種權，研發節能温室，創造優質花卉產業發展環境，建立標準化栽培管理及量產體系以及強化外銷貯運技術等，來協助產業提升技術面向與國際競爭優勢。

ABSTRACT

Recovery of Floral Industry from Nature Disasters through Government's Strategy and Reconstruction Assistance

C. S. Chen
Crop Production Division, Agriculture and Food Agency,
Council of Agriculture, Executive Yuan

Typhoon Morakot wrought catastrophic damage on the main agricultural area in middle-south Taiwan on August 8th 2009. Before the deadliest typhoon, Taiwan's flora cultivation area was 13,109 hectares and the gross annual value was about 11.8 billion NTD in 2008. But after that day nearly 256 hectares of floral cultivation area was destroyed. It caused damage to the flower species of orchid, anthurium, rose, gladiolus, chrysanthemum and lily, etc., but the most seriously damaged species was phalaenopsis. More than 30 phalaenopsis nursery was destroyed, totally damaged area was about 13 hectares especially in Tainan, Pingtung, Chyayi, and Kaohsiung county, roughly 300 million NTD in damages. The government of Taiwan provided the reconstruction assistance for floral industry and took the recovery measures as bellows, to release relief cash and funds, to organize technical service team to assist reconstruction plan, to plan the facility renewing project for damaged area, to shorten the rehabilitation period, and to reinforce epidemic and quarantine control, etc. The strategies for recovering the floral industry included: 1) to set-up the industrial development strategy based on market competition to remain the competitive advantage on top products, 2) to establish floral production section to improve the professional management and control system, 3) to establish innovative incubator center to share the R&D technology results to the industry, and 4) to focus on flower marketing and advertising.

Key words: Typhoon Morakot, industrial reconstruction plan, reconstruction assistance, policy action